2026年东城区中小学办学装备提升课桌椅集中带量采购项目

分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2026年东城区中小学办学装备提升课桌椅集中带量采购项目

货物名称：升降课桌椅

买方：北京市第二十五中学

卖方：河北富都华创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6.9.1

（5）税金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卖方负担。

六、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双方签订产品样式确认单后，接到买方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按买方所需供货量送至买方指定地点。

交货地点：买方指定地点。

七、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买　方：北京市第二十五中学

名　称：(印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100006

电　话：65257525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灯市口支行

帐　号：

0109342700120111001080

卖　方：河北富都华创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名　称：(印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地址：中国北方家具产业基地 C-03 号

邮政编码：065400

电　话：0316-8322888

开户银行：河北香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帐号：326020122000047290

开户行号：314146400271

①“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②“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二）买方有权根据合同特殊条款第六条的规定解除合同，并按合同特殊条款的内容执行。

十九、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卖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买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但买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二十、转让和分包

（一）本合同禁止转让或分包。否则，卖方应当向买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并且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二十一、合同修改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二十二、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各方均以记载在本合同上的地址、联系人为有效送达地址。任何一方变更送达地址或联系人的，均应提前书面通知对方，否则按原地址送达视为有效送达，由变更方承担不利后果。

二十三、计量单位

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二十四、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二十五、合同生效和其它

（一）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买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合同将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一、定义

（一）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北京市第二十五中学。

（二）卖方：本合同卖方系指：河北富都华创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三）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买方指定地点。

二、交货方式

（一）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现场交货、分批次交货，合同签订生效后，买方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供货，买方签收视为卖方完成交货义务。货物在途风险由卖方承担。

三、付款条件：

（1）卖方交付货物，买方对货物数量及质量确认合格后，根据中标单价及买方签收凭证等材料确定当期应付款项。

（2）结算付款方式：转账。

（3）买方付款前，卖方需向买方提供与应付款金额等额的正规增值税发票以及结算付款所需材料。

（4）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等内容以买方获得财政经费审批并拨款到账为准，经费未及时审批或拨款的，买方可根据经费批复视情况调整付款时间及金额，且不视为买方违约。如发生上述情况，卖方承诺仍按本合同约定履行卖方义务，否则卖方需要承担违约责任。

（5）税金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卖方负担。

四、检验和验收

（一）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货物验收分为：卖方供货前的质量自检；买方货到现场的验收。

（二）交货验收后，买方在任何时间发现中标人未按投标文件中相关承诺进行供货的或供货产品质量次于投标样品质量的或货物存在假冒伪劣、以次充好或者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合同要求等情况的，买方均有权要求卖方更换货物或退货，并有权要求卖方赔偿所有的经济损失，严重的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且卖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20%向买方支付

附件一：货物清单及单价明细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	技术参数	单价（元）	数量	总价（元）	备注
1	升降课桌椅	FD-1	课桌技术规格： 规格：0-5 号，600*400*调节高度（790～640）mm；5-9 号，600*400*调节高度（640～520）mm。 1.2、桌面：规格 600*400*18mm，采用 E0 级 18mm 厚，环保三聚氰胺双饰面板，桌面前口俯视圆弧处理，四角圆角，注塑封边处理，封边处无接口、缝隙，带笔槽。 1.3、桌架：升降下部采用 33*53*1.5mm 椭圆形直缝电焊管，上部采用 25*45*1.5mm 椭圆形直缝电焊管，两侧设有金属书包挂钩，桌腿标有激光雕刻高度刻度标志。 1.4、桌斗：采用一级 0.8mm 厚冷轧钢板，一次液压成型，前沿卷边处理并加焊 Φ8mm 圆管加固，有效保证桌斗长期使用不变形。 1.5、升降机构：升降部位采用机械升降，无极调节。 1.6、工艺：经激光切割下料、二氧化碳保护焊焊接工艺。 1.7、涂饰：所有金属表面经脱脂陶化处理后，环氧树脂静电粉沫喷涂，涂层厚度 70-80um。 课椅技术规格： 2.1、规格：0-5 号，390*370*（460-360）mm；5-9 号，390*370*（360-290）mm。 2.2、椅座、椅背材质：采用 E0 级环保曲木胶合板，双面贴≥0.6mm 厚耐火板，表面采用环保聚酯清油处理。 2.3、椅架：下部采用 33*53*1.5mm 椭圆形直缝电焊管，上部采用 25*45*1.5mm 椭圆形直缝电焊管，椅腿标有激光雕刻高度刻度标志。 2.4、升降机构：升降部位采用机械升降，无极调节。 2.5、工艺：经激光切割下料、二氧化碳保护焊焊接工艺。 2.6、涂饰：所有金属表面经脱脂陶化处理后，环氧树脂静电粉沫喷涂，涂层厚度 70-80um。 2.7、课桌椅塑脚：采用 ABS 丙烯晴合成塑料作为制作套脚的原材料，表面光洁，无尖锐棱角，有效防止对地板的划痕和噪音的产生。 配件（课桌椅升降摇把）要求： 3.1、每 100 套课桌椅配有 3 个手动升降专用工具（至少保证每个学校配备 1 个手。 动升降专用工具）	310	100	31000	无
总计金额						31000	